

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本公司第一大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陈林森先生的通知，获悉陈林森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事项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陈林森	是	8,000,000	2015年12月28日	2016年12月27日	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5.92%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陈林森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50,237,99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7.01%，本次办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手续后，陈林森先生累计质押股份 8,260,000 股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6.44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.44%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12月28日